



摩特威尔

NEEQ : 871990

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Shanghai MTW Automatic Control Equipment &
Engineering Corp.,Ltd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8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高春燕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21-57790190
传真	021-57796119-8015
电子邮箱	cy.gao@shmultiweal.com
公司网址	www.shmultiweal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上海市松江区佘山工业区明业路 252 号，201602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上海市松江区佘山工业区明业路 252 号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94,756,977.38	58,599,416.21	61.7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6,471,606.24	18,949,632.04	39.69%
营业收入	64,986,907.60	45,625,973.14	42.4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,521,974.20	4,092,792.27	83.7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5,969,066.35	4,059,035.73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6,019,182.90	-5,671,429.96	206.1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3.12%	24.21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8	0.26	83.7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8	0.26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68	1.20	40.00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 条件股 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	0.00%	0	0	0.0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	0.00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	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	
有限售 条件股 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5,800,000	100.00%	0	15,800,000	100.0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4,220,000	90.00%	0	14,220,000	90.00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4,220,000	90.00%	0	14,220,000	90.00%	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	
总股本		15,800,000	-	0	15,80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4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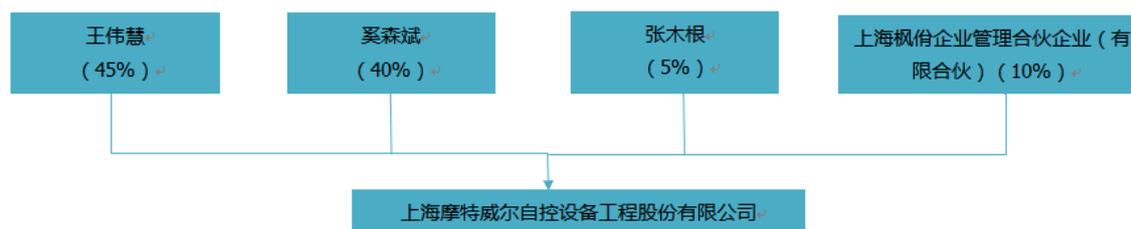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王伟慧	7,110,000	0	7,110,000	45.00%	7,110,000	0
2	奚森斌	6,320,000	0	6,320,000	40.00%	6,320,000	0
3	张木根	790,000	0	790,000	5.00%	790,000	0
4	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580,000	0	1,580,000	10.00%	1,580,000	0
合计		15,800,000	0	15,800,000	100.00%	15,800,000	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公司实际控制人为：王伟慧、奚森斌、张木根，其中奚森斌与张木根系父子关系。奚森斌持有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50%的股权，为普通合伙人。王伟慧持有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50%的股权，为有限合伙人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股东王伟慧持有公司45%的股权，股东奚森斌持有公司40%的股权，股东张木根持有公司5%的股权，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10%股权。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
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6,262,116.18元,2017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6,097,523.45元。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0,225,867.84元,2017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4,332,925.58元。
将应收利息、应收股利与其他应收款合并为“其他应收款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5,711,420.92元,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3,332,456.97元。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9,065,768.16元,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8,713,255.40元。
将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清理合并为“固定资产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列示金额3,963,787.89元,2017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列示金额3,253,616.24元。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列示金额3,038,505.56元,2017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列示金额2,454,528.31元。
将在建工程与工程物资合并为“在建工程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列示金额0.00元,2017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列示金额0.00元。 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列示金额0.00元,2017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列示金额0.00元。
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6,163,587.06元,2017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583,946.17元。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5,409,505.61元,2017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583,946.17元。
将应付利息、应付股利与其他应付款合并为“其他应付款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4,930,091.16元,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1,392,046.96元。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2,932,554.21元,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1,115,237.06元。
将专项应付款与长期应付款合并为“长期应付款”列示	2018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.00元,2017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.00元。母公司2018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.00元,2017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.00元。
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,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	2018年度管理费用减少3,385,119.67元,重分类至研发费用;2017年度管理费用减少2,500,228.61元,重分类至研发费用。母公司2018年度管理费用减少3,385,119.67元,重分类至研发费用;2017年度管理费用减少2,500,228.61元,重分类至研发费用。
“财务费用”项目下新增“利息费用”和	2018年度利息费用金额列示20,553.75元,利息收入金额列示23,615.55

“利息收入”明细项目，分别反映企业为元；2017年度利息费用列示71,811.25元，利息收入列示24,778.19元。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母公司2018年度利息费用金额列示20,553.75元，利息收入金额列示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应确认的利息16,763.38元；2017年度利息费用列示71,811.25元，利息收入列示收入。14,242.56元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应收票据	50,000.00	-	-	-
应收账款	6,047,523.45	-	-	-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-	6,097,523.45	-	-
应付账款	583,946.17	-	-	-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-	583,946.17	-	-
其他应付款	3,332,456.97	3,332,456.97	-	-
管理费用	10,526,362.69	8,026,134.08	-	-
研发费用	-	2,500,228.61	-	-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